

## 持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可以开展哪些业务

产品名称	持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可以开展哪些业务
公司名称	申与城（上海）企业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3699号A1407-1408室
联系电话	13012874800 13012874800

## 产品详情

新浪微博凤凰网等被叫停视听节目服务，就因为缺一个证，其实拍影视剧也离不开一个证，就是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，入行之前要申请，入行之后每年要进行审核，本文针对初次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的从业者，将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注意事项等诉诸如下：

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申请条件：

- 1.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内社会组织、企事业单位（不含在境内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或中外合资、合作企业），有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规定的机构名称、组织机构和章程；
- 2.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人员、资金和工作场所；
- 3.在申请之日前三年，其法定代表人无违法违规记录或机构无被吊销过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的记录；
- 4.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申请材料清单：

- 1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申请表（原件1份）
- 2、法人代表：提交身份证（复印件1份），简历（原件1份）；专业人员（不少于三人）提交：身份证（复印件1份），简历（原件1份），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的资质证明材料（如国家承认省级或省级以上的学历证、培训证或工作证等）（复印件1份，原件仅供查验）
- 3、

行政许可授权委托书（网上下载，法人代表亲自办理可免）（原件1份）；经办人身份证（复印件1份）

4、营业执照副本、复印件1份

5、公司章程（须有工商部门盖章的本企业所有股东名单、持股比例证明材料等，并加盖公司公章）（复印件1份）；如股东中有企业法人机构的，还须提交：企业营业执照（副本、复印件1份），公司章程（股东构成、持股比例情况并盖原公司公章，逐层上溯，直至最终出资人）（复印件1份）；如股东为自然人的，还须提交：身份证（复印件1份）

材料一式一份，A4纸单面，并在盖章处加盖公章。